第一章
物化和异化

一、卢卡奇关于物化问题的基本思想

物化和物化意识是卢卡奇在《历史与阶级意识》一书中讨论的重要问题：一是资产阶级社会中的物化现象，二是与之相适应的物化意识。从卢卡奇的论述中可以看出其基本思想有以下几点：

（1）物化和物化意识都是在社会生活中发生的，是历史现象，不是自然现象。

（2）他认为物化和异化是一回事，物化即异化，没有把物化和异化区别开来加以研究。这一点与马克思不同。马克思认为物化有两种：一种是指劳动的对象化，另一种是指异化。异化是指生产者的劳动在社会规定性上的物化，亦即社会关系的物化，而对象化则是指劳动在其自然规定上的物化。

（3）卢卡奇认为，物化、异化的结果造成了一个存在于人之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外的第二自然。这个自然以其和人相异化、相外在的自然规律的形式来支配和主宰人的活动。第一自然是通常意义上的自然界，这个自然界是存在于人之外的，卢卡奇没有加以否认。正因为它是存在于人之外的，所以它的规律对人来说是异在的，既不是人们自己所创造的，也不为人们的活动所改变。所以人只能以直观的方式去把握它的规律，却不能达到一种超越自然规律的自由。然而，现在的问题是，社会历史是人们自己所创造的，就其是人的创造活动的产物这一点来说，它本质上具有人的行为特征。可是在商品生产特别是资产阶级社会中，社会存在作为社会活动的结果，却失去了人的行为特征，变成了一种不是由人的活动所控制，反而支配和主宰着人们的意识和行为的第二自然。从这一点来说，人的社会活动的结果就变成了类似于第一自然那样的第二自然，也以其独立于人的自然规律来支配人们、主宰人们。在这种情况下，人就只能像对待第一自然那样以直观的、抽象反思的方式来面对这些规律。而以这种抽象、直观的即形式理性主义的认识方式所把握的规律，最多只能给人们提供可以利用的机遇，以选择有利于自己的行为方式，而不能达到和保障真正的自由。

（4）异化导致了社会历史中普遍存在的二元对立，首先是主体和客体、思维和存在、自由和必然的对立。一方面是作为自然规律而与人相异在的客观的社会存在，另一方面是和这种存在相对立的主体意识。从本来的意义上说，历史是人创造的，是人的活动的产物，作为活动的产物，它应当是主体活动的一个因素、一个层面。现在的情况却正好相反。

（5）由于异化而产生的社会历史中的二元对立，反映在人们的意识中就表现为自在之物和二律背反。意识中的二律背反表现为思维形式和概念内容的完全脱节，表现为自在之物的非理性和不可克服性，表现为人们对总体性把握的不可能性，以及理论和

实践的分离和割裂。所以在卢卡奇看来，资产阶级社会的问题集中地反映在哲学上便是自在之物的问题。康德的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恰好是这个社会的不可克服的物化和异化状态的真实写照。康德哲学的主要特征是在认识论上重视数学和数学化的自然科学，以为认识的本质就在于使对象符合构成这类精密科学之基础的直观形式和先验范畴。所有这些认识的结果在知识宝库中都表现为抽象的、形式理性主义的东西，理性变成了一堆脱离内容的抽象形式和公式。能够融入这种抽象的理性容器的就是可知的，不能融入理性之中的就是不可知的、非理性的内容，即自在之物。这样一来，能够被认识的就只是对象的形式。形式主义的、抽象反思的认识方法造成了内容与形式的脱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对知识的掌握和运用主要就表现为这种数学化的形式主义：把客体和对象变成形式上可以计算、可以预见、可以推论的东西，经济学、社会学以至法学等等都在广泛地运用数学和计算技术。在这些以及越来越多的其他领域中，人们只要求数学和形式推理的合理化，把一切都变成可以统计的对象。这就出现了卢卡奇在本书中借用韦伯的研究成果来描述的那种情况，甚至人也被当成了被计算的对象。

（6）因此，卢卡奇认为必须突出实践的观点。卢卡奇提出实践的观点首先是同抽象反思的观点相对立的，因为抽象反思只涉及到对象的形式。理论与实践的重大差别就在于单纯的理论只涉及到对象的形式方面，它是抽象反思的规定，把对象只当作可以从经验上加以直观的异己的存在物。社会生活不同于自然过程，它必然既能从形式方面又能从内容方面加以把握，而这样的把握方式只能是实践。因此，在卢卡奇看来，实践的把握高于理论的认识，认识论首先必须建立在实践的基础上。因为这个实践不仅创造了历史，而且改变着历史。

（7）与此相联系，卢卡奇进一步认为，辩证法的总体性原则是认识社会历史的唯一正确的原则。总体性原则一方面是把人们的活动、行为看作是一种总体性的实践，是作为总体的主体性即阶级的实践，而不是单独的个人实践。而作为这种实践结果的社会存在也是一个总体性的存在。卢卡奇提出辩证的总体性原则，把它作为把握社会生活的一个方法论原则，这是有创见的。因为只有立足于这种辩证的总体性原则，才能把社会生活作为一个历史过程的结果和有机构成的整体去认识，去把握。由此获得的理论，作为一种创造和变革历史的行动着的人们的主体意识，才能和实践相联系，才能转化为实践。正是从这个角度上，卢卡奇把改造社会历史的阶级实践和改造自然的生产实践区别开来。所以，他早期提出的实践概念，并不包括生产劳动。这是因为认识自然不同于认识社会，他认为人们不能提出从总体上把握自然，因为从总体上把握自然是不现实的，也是不必要的。把握自然界总是先搜集材料，分门别类地加以研究，找出其局部的规律，这是反思认识的一种逐步拓展的前进过程。但是对于社会的认识则不能如此。认识社会是为了从根本上改变社会，从根本上改变社会就必须从总体上去把握它，而不能局限于把握它的局部规律，满足于建立关于社会的局部性体系。他认为在认识社会问题上，大致有三种态度：一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态度，他们把社会规律当作自然规律来认识。在卢卡奇看来，由此获得的规律是物化、异化的规律。人们越是贯彻它，就越是会强化这个社会。二是改良主义者的态度，他们主张对社会进行局部的变革，满足于一点一滴的改良，而不是从总体上进行革命，因此对资产阶级社会也不要求从总体上去把握。三是卢卡奇所主张的总体性的观点，在这一点上他与马克思一致，坚持把资产阶级社会当作一个有机整体和生理过程去认识。他认为，在总体性认识的基础上，

才能形成无产阶级实践，这种实践的目的是彻底地改变旧的社会制度，建立新的社会制度。卢卡奇的这种观点应该说基本上是正确的。所以卢卡奇提出总体性原则既可以从认识上来理解，又可以从实践上来理解。在这个意义上，他强调认识和实践的一致。正因为总体性认识是总体性的，必须要有两点突破：一是在历史起源上，社会生活中的物化现象、二律背反等等，所有这些都要从历史起源上去加以把握，必须弄清其历史的生成与起源，就是说必须把它们当作一个历史过程来理解，在静止状态下是无法理解的；二是总体性，或整体性，通过发现中介范畴和联系环节的办法，把一切貌似对立的现象理解为一个统一整体的有机构成因素，从根本上消除社会生活中的二元对立，即自在之物和二律背反。他认为在社会历史中不应该有不可认识的、非理性的彼岸世界的存在。卢卡奇的这个思想最终所要证明的就是这样一点，即必须建立主体与客体、思维和存在、自由和必然在历史中的统一。他认为主体和客体的统一不能超越历史的范围来考虑和解决。因此，自然的问题是被置于他在这本书中所讨论的问题范围之外的。

从根本上讲，卢卡奇的物化和异化理论脱离了唯物主义的基本原则。与卢卡奇相对照，马克思在异化和物化问题上的看法是怎样的呢？下面我们来谈谈这个问题。

二、马克思的物化和异化理论

马克思的历史观是科学的唯物主义的历史观，卢卡奇的历史观基本上还是唯心主义的，反映在物化和异化问题上也是如此。异化问题，在马克思那里也带有价值批判的性质，但是这种价值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批判是以对历史事实的科学分析为基础的。例如马克思对商品拜物教的批判就是在对商品价值的历史起源作了严格科学的分析之后才作出的。而在卢卡奇那里，价值问题却成了核心问题、要害问题。在马克思的早期著作，例如《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人道主义的价值批判也曾经占有基础和核心地位，而在历史唯物主义形成之后，纯粹的价值批判就不再是理论的出发点，从根本上来说，它已经让位于科学的批判了。马克思后来的经济学著作虽然仍被称作“政治经济学批判”，但本质上都是以对经济事实的辩证的、历史的分析为基础的。这就是说卢卡奇的批判主要是价值批判，而马克思的批判则主要是建立在科学分析基础之上的科学批判。科学批判不是说不应当得出价值结论，而是说它用来作为理论的出发点和评价尺度的必须是历史的事实和客观的逻辑，而不是抽象的伦理观念。在历史研究中，价值批判虽然可以起导向作用，表现人们的道德意向，但这不能作为历史研究的基础和出发点。马克思总是从历史事实、从现实发展的客观规律出发去引申出价值问题。所以在马克思看来，价值目标的提出和实现是建立在现实发展的客观规律的基础之上的，如果不从现实出发，不研究和发现现实运动的规律，不根据这些规律并改变它们起作用的条件，价值目标或者就提不出来，或者提出了也不能实现。因此，在马克思看来，价值批判不能与科学批判脱节，更不能代替科学批判。在我国 40 多年的社会主义建设历史中，有一个很深刻的思想理论问题，即什么是乌托邦，什么不是乌托邦。并不是任何社会理想都是乌托邦，只有那些没有客观依据、没有实现可能的理想才是乌托邦。所以不应当不切实际地空喊共产主义口号，而是要切实地认清目前所处的形势和社会发展阶段。把我国目前的社会称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并由此提出我们的奋斗目标和建设蓝图，这是切合实际的，有科学根据的。卢卡

奇没有正确地提出和解决科学与价值的关系问题，他和康德乃至休谟一样，把科学与价值对立起来，似乎强调科学就意味着反对和削弱价值，以为价值只重视纯粹意志，而科学则使人屈服于和人相异化的物的规律。这样地理解科学与价值的关系，不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态度。

下面分七点谈谈马克思在物化和异化问题上的观点：

1. 马克思没有把物化和异化混为一谈，他认为物化有两种：一种是对象化的物化，一种是异化的物化。作为对象化的物化，不仅不是对人的否定，而且是对人的肯定，只有异化的物化，才在某种意义上是对人的否定。为什么说是在某种意义上呢？因为在谈到异化时必须注意到两种情况：一是由于分工、交换的发展而形成的社会关系的物化、异化。社会关系的异化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里是人们普遍面临的现象，不管你处于什么样的一种社会地位上。这种异化是指社会关系在由人与人的关系变为物与物的关系之后，成为一种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支配着人的意识，并进一步支配人的行为的社会力量（如商品拜物教、货币拜物教等）。另一种是社会权力同人相异化，社会财富集中到少数人手中，被少数人所支配，用来控制、支配和奴役社会上的大多数劳动者，其突出的表现就是资本的异化。货币的异化和资本的异化是有区别的，所以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没有泛泛地批判货币，也没有泛泛地批判商品，而是集中地批判资本，而卢卡奇则着重地批判商品结构。马克思的批判重点是指向奴役、压迫和经济上的榨取，卢卡奇批判的重点则是人的独立主体地位和自由意志的丧失。卢卡奇所关注的人的价值马克思当然也关注到了，但是它在彼此的理论体系中所占有的次序和位置却根本不一样。

2. 马克思在研究物化和异化问题时，主要是从历史发展、社会进步，特别是从物质生产的发展和进步方面去论证和考察

的。在马克思看来，人类社会的发展史本质上是物质生产的发展史，物化和异化是在物质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上必然要出现的现象，而物质生产的进一步发展又为物化和异化的消除和扬弃准备了物质基础和社会条件，即准备了客观和主观的条件。所以马克思的物化、异化理论是他的整个社会发展理论的一个侧面。物化和异化问题只能从整个社会发展的角度才能得到正确、合理的解释。如果撇开人类物质生产的历史过程，用抽象的价值观念作标准去观察和评价过去的历史，把以往的全部人类史看成是一部异化史，是人的本质的自我异化和扬弃异化的历史，那就把产生物化和异化的物质基础都抽象地否定掉了。这样的观点当然不是什么唯物史观，而是把现实的人类史仅仅当作意识发展史的唯心史观。所以，只有科学地研究了人类物质生产发展的全部历史，才能揭示物化和异化现象的社会历史起源，以及它们在什么样的社会历史条件下才能够被扬弃、被超越。然而卢卡奇却没有这样做，他不仅没有把劳动的对象化即物质生产力的发展作为克服和扬弃异化的必要的社会条件和物质基础，反而把对象化、物化和异化混为一谈，形而上学地把人和物、思维和存在、自由和必然绝对对立起来，把独立于人的物质存在和物质规律一概视为是和人相异化的，是人的自由的界限和限制。

应该说，异化问题，特别是社会关系的异化，是马克思在创立唯物史观的过程中一开始就予以重视的问题。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就曾指出，各个人过去和现在都是从自己出发的，他们的关系是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的关系，但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情况：他们的关系会相对于他们而独立？他们自己生命的力量会成为压倒他们的力量？为了回答这个问题，马克思诉诸于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即诉诸于人类生产发展的历史。从 1843、1844 年开始，马克思陆续研究了分工、交换、私有制的产生这

样一些经济和历史问题。作为这种研究的初步结论，马克思认为分工的规律就是私有制的规律，个人力量由于分工和交换而转化为物的力量，进而导致社会关系的物化和异化。这是马克思对物化和异化问题的最初的、概括性的表述。真正地揭示物化和异化的历史起源是在《资本论》的研究和写作过程中。在那里，马克思着重研究了商品生产的历史起源，直到货币从一般商品中分离出来与人相独立，变成一种物化的社会力量。这样一来，社会关系就不是作为一种无形的东西与单个人相对立，而是作为有形的东西即“物”与人相对立。在物物交换中，生产的社会关系还多少表现为当事人的意志关系，还没有在物的形式上固定下来，还没有固定为物与物之间的关系，只是到有了货币，才把这种关系在物的形式上固定下来。对从货币的产生到资本出现的整个过程，马克思都作了非常精细的研究。只是在做了这些大量的研究工作之后，亦即在把物化和异化在历史上发生、发展的谜底彻底揭示出来之后，马克思才用了不大的篇幅批判了在人们头脑中普遍存在着的，尤其是在庸俗经济学家中间广泛流行的拜物教意识，这种意识颠倒了原因和结果的关系，掩盖了在物的假象后面的人和人之间的真实关系，同时也指出这种关系的荒谬性和非理性。

马克思把对存在的批判放在前面作为前提和基础，把对意识的批判放在后面，认为只有解决了社会存在中的奥秘，才能解决社会意识中的奥秘。同样地，他把科学的批判放在前面，把价值的批判放在后面，肯定它们在历史上得以形成和发展的必然性，同时又指出它们的历史暂时性和价值的不合理性，从而正确地解决了二者的关系。

3. 马克思认为，物化和异化这种现象的出现不仅有其历史的必然性，而且有其相对的合理性。那就是说，对马克思来说，

即使在价值批判中，也总是采取两点论而不是一点论。正像他在《哲学的贫困》一书中谈到的，蒲鲁东把经济范畴人为地排成一个序列，认为每一个新范畴的出现就好像是一付消毒剂，以便消除前一个经济范畴的坏的方面而保留其好的方面。马克思认为任何事物的两个方面都是不可分割的，如果消除了它的“坏的”方面，那么“好的”方面也就不再存在了。再说，如果把历史的辩证运动只是归结为简单地对比善和恶，那么事物自身的内在生命和独立运动就不再存在，它们将只作为价值评价的材料而具有纯粹道德的意义。就拿货币的出现来说，那也有两个方面：一方面它是交换扩大的结果，并且它的出现会导致交换的进一步扩大；另一方面，货币的出现标志着社会关系的物化、异化，导致货币拜物教和拜金主义的盛行。如果因为它有后一个方面的消极的、坏的作用，而把它过早地消除掉，这种做法既不现实也不可取。用历史主义的、发展的眼光看，货币的出现是有着巨大的进步作用的，甚至资本在历史上的出现也是如此。没有货币和资本，生产就不能扩大，历史就不能发展。所以就价值批判来说，马克思也首先是以生产发展和社会进步为尺度的，他遵循的是唯物辩证法，而不是人学辩证法。马克思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把资本主义经济规律看作永恒的自然规律，看不到在物的关系的背后隐藏着人与人的关系，从而掩盖了资本主义的剥削本质，更看不到随着历史的进一步发展，这种物的关系对人的统治终将被扬弃和否定。但是，历史地来看，这个物的依赖关系比当初没有这种关系要好，比原始的、狭隘的、地方性联系以及封建的奴役关系要好。同样毫无疑问的是，如果不首先创造出这种全面物化的社会关系，人们就不可能去占有它，把它置于自由个人联合体的自觉控制和支配之下。

如果不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不发展市场经济，上述这

种关系就创造不出来。但如果反过来把这种关系看作符合于人的本性的、天然合理的关系也是错误的。它对生产者来说诚然是“异己的”，但它的“异己性”只是证明：人们还处于为自己的自由和全面的发展创造条件的过程中，而不是从这种条件出发开始自己的、真正人的生活。恩格斯引用过黑格尔的一句名言：现实的就是合理的。过早地废除货币关系、市场经济等等，不能看作革命的行动，只能表明是理论上的幼稚。马克思把价值目标和科学研究结合起来，所以他的批判标准是历史的、唯物的，而卢卡奇的价值批判则脱离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基础。

4. 卢卡奇批判物化、异化，其指向是否要否定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必然性，这点对我们来讲仍然是不明确的。卢卡奇所批判的“第二自然界”的规律大约是指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所揭示的那些规律，并不包括马克思所揭示和研究的历史规律和经济规律（如剩余价值规律）。如果卢卡奇的批判包括上述二者，那么他就把物化、异化同历史规律混为一谈，他批判物化也就是批判历史规律。对这一点卢卡奇没有明确地谈到。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也没有在任何地方明确肯定马克思所揭示的历史规律和经济规律，显然，他们批判物化、异化同批判历史规律或许就是一回事。马克思是把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揭示的规律同人类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区别开来的，他根据历史唯物主义所揭示的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批判、改造了古典经济学家所揭示的规律，建立了分析以资本和劳动关系为核心的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正是这些规律构成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基础。承认这些规律的客观性和从中得出革命的结论决不是对立的。卢卡奇对资产阶级经济学的规律和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规律不加区分，笼统地认为承认客观经济规律就不能得出革命的结论，要得出革命的结论就必须否定经济规律的客观性，这其实是非常错误的。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马克思之所以把古典经济学和庸俗经济学区分开来，就在于他认为古典经济学家对科学地认识社会历史，特别是资产阶级社会经济结构的对抗性有不可磨灭的功绩。没有古典经济学的成就，就没有马克思主义，这可以从马克思对待古典经济学，特别是其劳动价值理论的态度的转变中看出来：早期是嘲笑和批评，后来是认同，最后是把它作为自己批判研究的出发点和基础。这里就显示出马克思的批判是以历史唯物主义为基础的，而卢卡奇的批判却遵循着一条人本主义的哲学路线。在马克思看来，由经济规律（不论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还是马克思本人所进一步改造和深化的）所反映的社会关系，不管它们异化与否，都是一种客观存在的社会对象性。这种社会对象性（社会的物）的存在从形式上来讲不同于自然物，也不同于对自然物的改造而获得的劳动生产物，它们仅仅是作为关系而存在的。但这种关系同样是不依赖于人的意志而存在着的客观实在。它们只合乎规律地从历史中产生，并合乎规律地在历史中发展和改变。作为一种客观实在，人们不可能仅仅通过改变自己的观念来取消其存在。马克思把观念与现实、意识与存在明确地区分开来，强调后者只能在人们的物质生产活动（存在）中寻找其发生和发展的根源。由于它们是从物质生产的土壤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因此如果没有物质生产的进一步发展，不仅它们本身的存在不会从历史中消失，即使反映这种存在的观念和意识也绝不会从人们的头脑中退出。所以观念的批判和改变只能起到一种催化的作用，单凭主体意识的觉醒而没有物质生产过程内部的对抗和冲突是不能改变某种生产关系的现实存在的。无产阶级的阶级觉悟和它的变革现存制度的历史使命感，这些问题只有在相应的历史条件（对抗、冲突和危机）存在时才能作为现实问题加以具体地讨论。具体地说，只有当资本主义矛盾尖锐化，在革命的主客观条件已经具备的情况下，直

接革命的问题才能提到议事日程上。否则，单靠阶级意识是不能解决这个问题的。社会规律的客观性并不能靠判定其是否是物化或异化的而动摇和改变其存在。扬弃异化要通过一系列的历史变革活动，这种活动（革命实践）深深地扎根于历史之中，不能把它理解为可以脱离历史进程、脱离现实的主客观条件而采取的历史壮举。

5. 如何完整地理解社会关系和社会规律的客观性？卢卡奇重点批判物化现象，但物化与社会规律的客观性是什么关系？如果物化指的就是社会规律的客观性，那么马克思对于社会规律的客观性是作为一个毋庸置疑的事实加以确认的：正像自然规律对我们来说是客观的一样，社会规律也是客观的。这种存在于我们意识之外的客观规律是不能仅仅通过批判和理解加以消除的，只能在正确反映的前提下通过历史发展和革命实践加以超越和扬弃。所以这二者的关系应该搞清楚。上面已经讲到物化和异化是有区别的。因为物化有两种，一种是指劳动的对象化，另一种是指社会关系的物化、独立化、客观化。由于社会关系变成一种和人相独立的客观的关系，因而就被视为是和人相异在的异己的存在物。可见异化是从后一种物化现象中产生出来的。异化也有两种情况：一种是相对于人的意识和意志而言的异化，凡物质性的东西都是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因而对人的意识和意志来说是异在的、异化的。如社会关系的物化就是社会关系同人的意识相异在、相异化，并因此而和人的意志相独立。从这个意义上讲，物化就是异化，二者是一个意思。另一种是在社会关系异化的基础上产生出来的社会权力的异化，例如资本，资本作为一种独立于人的社会权力，变成与工人相异化、相对立的社会力量，这就不仅是作为一种物化的社会关系与工人的意志相独立，而且进一步表现为对作为劳动者的雇佣工人和整个无产阶级的经济剥削和

奴役。对于小生产者来说，商品经济关系虽然也是同他的意识相独立、相异化的，但小生产者并不直接受资本的奴役，他们与一无所有的无产者的情况大不相同。马克思在分析异化问题时对上述两种情况都谈到了，但马克思的批判重点却是后者，即着重批判资本榨取劳动者的剩余价值。在这种情况下，无论对一般生产者（小生产者或资本家）还是对无产阶级来说，和他们相异化、相独立的社会关系都是一种客观的经济关系，都是一种客观的社会存在。他们受这种经济关系的制约，也就是受一种客观的历史规律的制约。这种关系不论他们认识到与否，都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都不以他们是否喜欢以及如何评价为转移，不是他们仅仅通过改变自己的态度、观念、意识就能消除的。就单凭人的意识不能改变其存在这一点来说，不论它们是否是由化学元素所组成的，它们实实在在地都是“物”，是一种物质的关系，尽管它们的发展变化并不服从物理化学规律，而仅仅服从于客观的历史规律。在这种情况下，无论你称之为物化、异化也好，或称之为客观的、对象性的社会关系也好，指的都是同一件事情、同一个对象。不过前者是价值判断，后者是事实判断。资本也是如此。资本作为一种物化的社会关系和社会权力，是无产阶级不能不面对的严酷的现实。从价值关系上来说，资本和劳动、和作为劳动力商品的工人是相异化的，工人把资本看作是与自己相敌对的一种社会力量。但是它作为一种客观事实、一种社会存在，却不是仅仅靠工人的意志就能改变的。所以，这里是双重关系、双重判断：一种是价值关系，在这种关系中，资本是评价对象、价值客体，价值主体是人；另一种是存在和意识的关系，物质和精神的关系。从前一种关系来说，是物化、异化；从后一种关系来说，是现实、存在。在这两种关系的基础上形成两种判断：价值判断和事实判断；形成两种态度：评价态度和科学态度。面对客观现

实，人们必须以科学的态度来对待，肯定其客观现实性，研究其发生、发展的规律。若从评价的态度出发，人们往往只考虑主体的利益和需要，采取适合于主体利益和需要的评价尺度和选择标准。这样，我们就发现马克思和卢卡奇所采取的立场、观点之间是有本质区别的。这个区别就在于马克思在指出社会现实中的物化现象的同时，首先肯定了它是一种客观存在，是一种客观的社会现实性，在这个基础上，他才进而从主体的角度，从价值选择的角度对它作出价值的评价和分析。卢卡奇则不同，他没有把这两点区别开来，在他的眼光里，物化就是异化，没有进一步研究物化和对象化对于人在社会生活中的思想和行为，以及对于无产阶级和人类的解放运动所具有的不可扬弃的制约作用。所以在他那里，只有价值分析，没有事实分析，只有价值判断和评价，没有科学的探讨和研究。这就反映了马克思和早期卢卡奇所采取的不同立场，前者是唯物主义历史观，后者是人本主义历史观。

6. 物化、异化的产生和扬弃是一个什么样的过程？历史是人创造的，这个问题没有争议。可是为什么在人类历史发展的一定阶段上会出现一种和人的意志、本质相异化的物化现象呢？早在 1844 年手稿中，马克思就给自己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人和自己的创造物相异化、人和自己的本质相异化，这种情况是如何发生的？从现实情况看，异化是在私有制的基础上产生的。因为私有制、私有财产本身就是人的本质的异化。在私有制的基础上，才出现马克思所分析的四种异化表现。但是如果说私有财产是人与自己的本质相异化的结果，那么导致人的本质自我异化、自我分裂的原因是什么呢？是出于人类本性的先天缺陷，还是其他方面的什么原因？在那部手稿中马克思没有获得最终的解答。在马克思看来，把私有制看成异化劳动的根源，还是把异化劳动看成私有制的根源，这两者是相互兼容的，互为表里的，但马克

思似乎更倾向于后者。从那以后，马克思一直在探索这个问题，直到 1845 年才有了初步的答案，这就是实践。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和《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从哲学和历史的高度对此作了回答。马克思讲到世俗社会的异化是宗教异化的根源，而世俗社会自我异化（自我分裂）的根源则在于人的社会实践。在马克思的理论体系中，社会实践的主导形式是生产实践。这就是说，要从社会的生产实践中去寻找异化产生的最终原因。马克思在后来的政治经济学的批判研究中揭示出，社会生产实践作为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在它的最初发展中就已经埋藏了导致后来世俗社会自我分裂的最根本的原因。这时，马克思已不是从抽象的人的本质出发并试图以此来解释异化的发生，而是到历史地发展着的社会实践中去寻找它的根源。

作为生产劳动的实践是人类历史的源头，有生产才有历史，历史的发源地是在粗糙的物质生产中，而不是在哲学家故弄玄虚的思辨的云雾中。作为历史的发源地，历史上所发生的一切奇妙现象，如商品拜物教和马克思所说的“桌子跳舞”等等，这些物化和异化现象都可以而且应该从物质生产的发展中追寻它们发生、发展的轨迹。而既然把物质生产确定为历史的源头，那么历史上的一切异化现象是否应该从这个源头中寻找它们的最原始的结构呢？这个思路从逻辑上说是应该能成立的。这也正是唯物主义者观察历史现象的最基本的着眼点，历史唯物主义就是从这个观点出发的。恩格斯指出，历史中有决定意义的东西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问题在于人类包括自身在内的生产和再生产活动是一个动态的发展过程，对于这样一个过程人们如果要对它作出性质和阶段的划分，就必须根据各种不同的客观历史条件去进行规定。无论是作为主体的人，还是作为客体的存在，都是在物质生产的历史发展和结构性变化中得到具体规定的。抽掉了这个

具体的发展过程，抽掉了这个过程中的结构性变化，抽掉了各个不同发展阶段的条件和性质的差异，思辨地去谈论主体和客体的关系，这在方法论上是错误的。历史唯物主义不仅要求从根本上把握住物质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这个人类历史的源头，而且要求客观地去研究历史发展和变化的全部过程，追寻以往历史发展的足迹，绝不用想象的联系来填补事实的联系。这样地对待历史才是一种科学的实事求是的唯物主义的态度。在这个问题上卢卡奇也从黑格尔和马克思的著作中得到启示，一再表示他对历史的重视和强调，甚至认为，生活中所存在的一切问题，包括拜物教、物化、异化等等问题都必须而且只有在历史中才能得到解决。抽象地看这是正确的，但是他和马克思不同的是，他没有把人类历史首先看成是物质生产发展的历史，没有试图通过对物质生产发展史即经济史的研究来寻求对问题的解决。这样，他的历史观就仍然停留在黑格尔思辨哲学的历史辩证法的阴影里，把历史理解为同一的主体一客体在自身范围内相互作用的历史，区别仅仅在于他用现实的“无产阶级”取代了抽象的“世界精神”。这样一来，他就把客观的有物质内容的现实的人类史变成了无实际内容的思辨的主客体关系辩证法。在卢卡奇看来，把资本主义的物化现象归结为简单的商品生产结构，把拜物教观念归结为人与人之间的物化的社会关系似乎就找到了历史的谜底，然而事实并非如此。马克思批判庸俗经济学家，说他们在价值上所看到的不是生产者的社会关系，而仿佛是自然物本身所具有的社会属性，把价值关系看作商品的物的属性。他认为价值的本质是物化在商品中的人类劳动一般，无论是价值还是资本，其本质都是在一定物质生产条件下所形成的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但是不是把物的形式还原为人的形式，把物与物的关系还原为人与人的关系问题就解决了呢？马克思认为这还远远没有解决。对价值问题的探讨，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